

证券代码：833720

证券简称：ST 网信联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（一）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。

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（二）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连续多年亏损，业务处于停滞状态，公司已无充足资金聘请审计机构，未启动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公司未能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将被强制停牌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，2020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未开始，公司预计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。

如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仍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如因公司无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导致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，公司将积极受理股东诉求，做好和股东的沟通解释工作，妥善处理后续可能出现的相关事宜。

公司对不能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深表歉意，并将依据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深圳市网信联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